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漯安办函〔2023〕29号

安全生产提示函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中秋、国庆假期即将结束，返程大车流与阴雨天气叠加，加剧通行压力，加之生产经营单位节后集中复工复产，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。

为切实做好假期前后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平稳衔接，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市公安局、市交通局要加强危险货物等运输车辆安全管控，聚焦重点时段、重点路段，提前预置力量，做到早准备、早部署、早行动，确保交通运输安全。要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做好节后复工复产准备，扎实开展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治理，重点管控存在安全风险的设备设施、生产区域和岗位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。要深入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，深刻汲取山西省忻州市“10·3”有限空间中窒息等典型事故教训，严格时间节点，明确阶段任务，聚焦重点领域，强化精准执法，确保专项排查整治取得实效。

